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 A

公告编号：2017-072 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昆百大A，证券代码：000560）于2017年8月29日、8月30日、8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经公司2017年6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17名股东合计持有的该公司94%的股权，同时拟向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按规定将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33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针对《反馈意见通知书》相关内容，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于2017年8月17日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并于上述反馈意见答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相关内容。

2. 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前述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出具无异议函，并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1日